

國立高雄大學西洋語文學系圖儀設備財務規劃委員會組織章程

96年10月24日96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1年12月12日101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廢止

104年10月27日104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恢復並通過

第一條 為落實設備採購制度，本系設立圖儀規畫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，負責圖書儀器需求評估、規畫及經費使用審核事宜。

第二條 本會設置委員五人，由本系專任教師投票產生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。

第三條 委員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。

第四條 委員之職掌如下：

- 一、圖書儀器使用需求之評估。
- 二、圖儀經費之規畫。
- 三、圖書儀器申購案之審核。審
- 四、審核過程須注重語言、文學兩組之平衡。
- 五、其他相關事宜。

第五條 本會於必要時隨時召開，必要時得與其他委員會召開聯席會。

第六條 本會召開時應有三分之二(含)以上人員出席。

第七條 本會之決議需有出席人員三分之二(含)以上之同意。

第八條 本會之重大決議案需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第九條 本章程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，修正時亦同。
本章程自發布日施行。